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鲁招考〔2022〕150号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关于做好山东省2023年民航招收飞行学员 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局和教育部联合印发的《关于印发〈普通高校飞行技术专业招收飞行学生实施办法〉的通知》（民航发〔2019〕75号）、中国民用航空局综合司《关于印发深化民航招飞校企合作实施意见的通知》（民航综人发〔2017〕2号）要求，为做好山东省2023年民航招收飞行学员工作（以下简称招飞工作），现就有关工作安排及要求通知如下。

一、招生院校及选考科目要求

2023 年在山东省安排民航招飞的本科院校有：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中国民航大学、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滨州学院（其中包括 1 个专科专业）和山东交通学院等 5 所院校。各院校招生计划、招生专业、预计计划及选考科目要求见附件 1。

二、报考基本条件

凡符合 2023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夏季高考报名条件及民用航空背景调查要求和招飞体检鉴定医学标准，身高 168cm—188cm，体质指数 BMI18.5—24[BMI=体重(kg)/身高²], 任何一眼裸眼远视力不低于 C 字表 0.1，无色盲、色弱、斜视的高中应届、往届男性毕业生（外语限英语）均可报考。各校具体报名要求详见各招生院校网站（附件 2）。

三、工作流程

（一）报名。考生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平台登录“中国民用航空招飞信息系统”（<http://gaokao.chsi.com.cn/gkzt/mhzf>，以下简称招飞系统）或手机下载 APP“民航招飞”报名。考生需仔细阅读有关政策文件、考生手册及院校招生章程，在了解相关信息的基础上，符合自荐条件并征得家长同意后自愿报名。考生注册、填报招飞志愿组合、预选初检、招飞体检鉴定（含飞行职业心理学检测）、民用航空背景调查、有效招飞申请确认等高考前选拔工作均通过“招飞系统”完成。

（二）初检预选。招飞各项选拔工作由各院校具体组织实施。

我省在济南、青岛、济宁 3 市设立招飞初检站，各招生院校按照规定时间在每个初检站分别组织初检预选工作，具体时间地点安排见附件 3。各市考生须携带身份证、初检预选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纸质证明、《山东省 2023 年民航招飞初检人员健康管理信息采集表》（附件 4）、《山东省民航招飞考生身体基本情况登记表》（考生自行打印，附件 5）及报考院校规定的证件材料等，按照附件 3 规定的时间地点到达指定初检站，参加拟报考院校组织的民航初检预选（阳性考生初检安排在每天 15:00 以后）。

《山东省民航招飞考生身体基本情况登记表》中“院校填写”部分，由首检院校如实填写，相关内容所有院校共享。

（三）体检鉴定（含飞行职业心理学检测）及背景调查。由各招生院校组织通过初检预选的考生进行体检鉴定（含飞行职业心理学检测），并对通过体检鉴定的考生进行背景调查。具体时间安排由招生院校通知考生，考生可以登录“招飞系统”进行相关信息查询与确认。

（四）录取。2023 年 5 月底前，各招生院校须将符合飞行技术专业招生条件考生名单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报送格式另行通知）。

民航招收飞行学员录取工作安排在普通类提前批，考生须随夏季高考普通类提前批填报高考志愿（志愿填报及录取具体办法另文下达）。根据《关于印发〈普通高校飞行技术专业招收飞行学

生实施办法》的通知》（民航发〔2019〕75号）规定，招飞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按当地当年高考文化课总分的60%执行；外语单科成绩要求在不低于当地当年外语单科总分的60%基础上由各招飞院校自行确定，并在招飞院校的招生章程中予以明确。

四、有关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各招生院校是负责实施招飞各项工作的主体，有关院校要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严格落实主体责任，明确岗位职责，对初检、体检鉴定（含飞行职业心理学检测）及背景调查等工作负总责。

（二）确保安全。各招生院校要统筹疫情防控和初检工作，完善各项措施，细化工作要求，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加强对上站检测考生的管理，确保考生人身安全。阳性考生检测时，应按照规定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阳性考生须规范佩戴N95口罩，初检工作人员实行疫情防控二级防护。

（三）公平规范。进一步落实高校招生“阳光工程”各项要求，严密组织，公正选拔；严格资格审查，确保生源质量，维护招生秩序，保障参加选拔考生的权益。各市、县（市、区）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要密切配合各院校进行招飞宣传等工作，确保招飞工作顺利进行。

（四）严格纪律。要贯彻公平竞争、公开透明的原则，秉公办事，廉洁自律，对工作过程中徇私舞弊和违法事件将依法依规

予以严肃处理。

(五)经费来源。招飞工作中有关经费支出由招生院校承担。

- 附件：1. 山东省 2023 年民航招飞招生院校、招生专业、预计计划及选考要求
2. 山东省民航招飞招生院校网站
3. 山东省 2023 年民航招飞初检安排
4. 山东省 2023 年民航招飞初检人员健康管理信息采集表
5. 山东省民航招飞考生身体基本情况登记表

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1

山东省 2023 年民航招飞招生院校、招生专业、 预计计划及选考要求

院校名称	专业名称	预计计划	选考要求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	飞行技术	30（本科）本校自招	物理、化学 2 门科目选考 其中 1 门即可
		40（本科）中国东方航空公司委培	
中国民航大学	飞行技术	10（本科）	物理、化学 2 门科目选考 其中 1 门即可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	飞行技术	10（本科）	物理、化学 2 门科目选考 其中 1 门即可
滨州学院	飞行技术（驾驶方向）	80（本科）	物理、化学 2 门科目选考 其中 1 门即可
	飞行技术（通航方向）	10（本科）	
	定翼机驾驶技术	10（专科）	无选考科目要求
山东交通学院	飞行技术	16（本科）	物理、化学 2 门科目选考 其中 1 门即可

附件 2

山东省民航招飞招生院校网站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http://www.cafuc.edu.cn/>

中国民航大学：<https://www.cauc.edu.cn/>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http://www.byau.edu.cn/>

滨州学院：<https://www.bzu.edu.cn/>

山东交通学院：<https://www.sdjtu.edu.cn/>

附件 3

山东省 2023 年民航招飞初检安排

序号	设点市	涵盖市	初检时间	初检地点
1	济宁市	济宁市、枣庄市、泰安市	1 月 10 日	地点：济宁学院附属高级中学新校区 地址：济宁市任城区枫杨路 1 号
		临沂市、菏泽市	1 月 11 日	
2	济南市	济南市、淄博市、东营市	1 月 13 日	地点：山东交通学院无影山校区 1 号教学楼 地址：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中路 118 号（北门进）
		聊城市、德州市、滨州市	1 月 14 日	
3	青岛市	青岛市、烟台市、威海市	1 月 16 日	地点：山东千人教育考试中心（崂山校区） 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银川东路 3 号国信体育中心篮球馆 3 号门
		潍坊市、日照市	1 月 17 日	

注：各初检地点初检工作开始时间为每天 8:30，阳性考生初检安排在每天 15:00 以后，结束时间由各招生院校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附件 4

山东省 2023 年民航招飞初检人员健康管理信息采集表

考生姓名		考生号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情形	健康排查（流行病学史筛查）		
	10 天内境外旅居地（国家地区）	属于下面哪种情形 ①确诊病例 ②无症状感染者 ③以上都不是	核酸检测 ①阳性 ②阴性 ③不需要
健康监测（自初检前 7 天起）			
天数	监测日期	健康码 ①红码 ②黄码 ③绿码	早体温 晚体温
1			
2			
3			
4			
5			
6			
7			
初检当天			
考生承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属实，如有虚报、瞒报，自愿承担责任及后果。 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年 月 日		

疫情防控以山东省最新要求为准。考生进入初检站时均须上交本表。

附件 5

山东省民航招飞考生身体基本情况登记表

考生填写	姓名		考生号	
	身份证号			
	毕业中学			
院校填写	首检院校	院校名称： 院校工作人员签字：		
	身高			
	体重			
	视力			
	备注			

说明：此表由考生自行打印，相关内容由考生参加首检的招飞院校填写，其他院校可以共享结果。